北京市朝阳区、延庆区药品阳光采购公告

按照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统一进度安排，2016年北京市朝阳区、延庆区药品阳光采购工作现正式启动。本次采购人为北京市朝阳区、延庆区医联体内全部公立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，采购范围为低价药品种。

《北京市朝阳区、延庆区药品阳光采购实施细则》和采购进展相关信息详见北京市医药集中采购服务中心网站，网址： www.bjmbc.org.cn。

朝阳区药品阳光采购政策咨询部门：朝阳区药品阳光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电话：010-64689618 转 102 传真：010-64682576。

延庆区药品阳光采购政策咨询部门：延庆区药品阳光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电话：010-69104046 传真：010-69101695。

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北京市延庆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2016 年 3 月 1 日